

证券代码：874318

证券简称：康美特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28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腾北路 9 号院 7 号楼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
5. 会议主持人：葛世立
6. 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相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稳定，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尉建锋、李涛、陈志忠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康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8 日